

里程碑报告

为申请人提供支持 新通用顶级域名计划

撰写者： 联合 SO/AC 工作组

日期： 11 2010 年 11 月

本文档

这是一份由联合 SO/AC 新 gTLD 申请人支持工作组撰写的里程碑报告。本工作组的主要目的是制定一项可持续的方法，为那些因申请和运营新 gTLD 注册管理机构而需要援助的申请人提供支持服务。

此报告将提交给 ICANN 理事会和 ICANN 机构群体进行审议。工作组已经实现了最初章程所规定的初始目标和里程碑。此报告还包含了一系列预先确定的其他工作供特许组织进行审议。如果获得批准，将发布新的/更新的章程以便让此工作组或新工作组推进并完成此项重要工作。

目录

1. 背景信息	3
1.1 目标和流程	4
1.2 工作组的议定标准	5
1.3 记录和存档	6
1.4 术语表	6
2. 建议	9
2.1 应该提供的支持类型	9
2.2 降低费用	9
2.3 赞助/筹款	11
2.4 修改金融持续运营工具义务	12
2.5 后勤支持	12
2.6 为使用或有资格使用 gTLD 的申请人提供技术支持	13
2.7 设立注册管理机构与注册服务商职能分离要求的例外规定	14
2.8 有权获得支持的申请人	14
2.9 无权获得支持的申请人	15
2.10 建议对援助实施限制	16
2.11 与新 gTLD 申请人指南的关系	17
3. 后续步骤	17
4. 常见问题解答 (FAQ)	18
4.1 为什么这些申请人不能等到下一轮申请开始?	19
4.2 注册管理机构的运营费是非常高昂的。如果申请人需要申请费资助， 那么该申请人将如何为注册管理机构提供资金呢?	20
4.3 新 gTLD 计划应该是一个自助计划。如果向需要经济援助的申请人提供 建议的费用减免，那么该如何实现自助计划目标呢?	21
4.4 此工作组提出的解决方案应该是可持续性的。此解决方案的哪个方面是 可持续性的?	21
4.5 工作组是如何确定第 2.3.1 a 部分提出的 1000 万美元目标的?	21
5. 附录 A — JAS WG 章程	23
6. 附录 B — 相关决议	25
请参见: http://www.icann.org/en/minutes/resolutions-28oct10-en.htm	26
附录 C — 随附文档的附录列表	28

1. 背景信息

在 ICANN 内罗毕国际会议期间，ICANN 理事会确认了推出具有包容性的新 gTLD 计划的重要性，并发布了 20 号决议¹，要求 ICANN 利益主体...

“...制定一个可持续方法，为因申请和运营新 gTLD 而需要援助的申请人提供支持。”

作为对理事会决议的直接回应，通用名称支持组织 (GNSO) 委员会提议建立由 ICANN 支持组织 (SO) 和咨询委员会 (AC)²成员组成的联合工作组，以寻求为新 gTLD 申请人提供支持的方式。该工作组也称为 **JAS WG 或 WG**（以下简称 **WG**），成立于 2010 年 4 月底。

2010 年 6 月发布了供机构群体审核的最初建议速览，并根据当时所收集的意见反馈对这些提案进行了修改。随后，在里程碑报告最终定稿之前，向 ICANN 理事会³及特许组织发布了第二份速览。

这一里程碑报告吸取了公众和其他咨询机构提供的反馈意见。总之，这些建议包含了以下内容：

- 降低费用（修改评估费和注册费）；
- 赞助及筹款（来自 ICANN 以及外部的经济援助）；
- 非费用事项（技术或后勤支持）。

本文的第 2 部分对特定建议进行了概述。第 4 部分（后续步骤）包含了预先确定的后续活动列表。在工作组起草此报告时，一些机构群体成员和工作人员提出了一些需要澄清的问题。第 5 部分（常见问题解答，FAQ）包含了这些问题及其相应答案。

此里程碑报告将使用 6 种联合国语言⁴在公众论坛上至少公布 30 天的时间。同时，还会将此报告发送给特许组织进行审核和批准。

¹ 请在此查阅原始决议：<http://www.icann.org/en/minutes/resolutions-12mar10-en.htm#20>

² 请在此查阅 ICANN 的 SO 和 AC 组织：<http://www.icann.org/en/structure>

³ 请在此查阅 ICANN 理事会：<http://www.icann.org/en/general/board.html>

⁴ 6 种联合国语言为：英语、西班牙语、法语、中文、阿拉伯语和俄语。

1.1 目标和流程

目标

此工作目标源自 ICANN 理事会在内罗毕会议上作出的第 20 号决议，之后 GNSO 委员会在一项关于成立联合 SO/AC 工作组的决议中对该目标进行了详尽阐述。工作组自身也在一个章程提案中对此进行了详述。之后 GNSO 委员会和 ALAC（网络用户咨询委员会）在相关决议中也对此进行了阐述。

此工作组的主要目的是制定一个可持续的方法，为那些因申请和使用新 gTLD 注册管理机构而需要援助的申请人提供支持。

流程背景

最初，成立了两个工作小组，他们并行开展工作：

- 工作小组 1 (WT1) 负责处理申请费事宜；
- 工作小组 2 (WT2) 负责解决哪些申请人可获得特殊支持以及该支持的性质问题。

该工作组通过以下方式征询了机构群体和公众的意见：

- 6 月 14 日 — 发布了名为“*呼吁积极参与：支持新 gTLD 申请人*”⁵的博客文章；
- 6 月 16 日 — 用 6 种语言发布了初步调查结果，以供公众评论，即“*联合 SO/AC 新 gTLD 申请人支持工作组速览*”⁶此公众论坛于 2010 年 8 月 23 日关闭；
- 6 月 23 日 — 在 ICANN 布鲁塞尔大会期间，举行了一场公共研讨会，题为：“*减少在发展中地区创建新 gTLD 的阻力*”⁷；
- 9 月 18 日 — 向 ICANN 理事会⁸以及两个特许组织（ALAC 和 GNSO）提交了第二次建议速览。

⁵ 请在此查阅此博客：<http://blog.icann.org/2010/06/call-for-input-support-for-new-gtld-applicants/>

⁶ 请参见：<http://www.icann.org/en/public-comment/#wg-snapshot>

⁷ 请参见：<http://brussels38.icann.org/node/12503>

⁸ 第二次速览交由负责新 gTLD 计划的理事会特别前瞻会议进行审议。

此报告所提出的建议应由 ICANN 和新 gTLD 计划进行审议，以便使来自新兴市场/国家（地区）的符合既定条件的申请人可以参与到第一轮的新 gTLD 计划申请中。此报告还包括：有关援助的条件和限制方面的建议、常见问题解答和一系列关键的预先确定的后续活动。

有关此工作组的其他背景信息，包括其章程、相关的理事会决议以及公众意见摘要和分析，请参见附录 A 至 C。

1.2 工作组的议定标准

工作组按照特定原则⁹来阐述此报告中的各种不同观点和结论。在本文中 will 使用以下术语：

- i. **一致或完全同意** — 指小组中没有任何人员反对最终建议中的建议；
- ii. **大致或大体同意** — 指除少数成员以外大部分成员都同意。有时也称为**同意**；
- iii. **大力支持，但存在严重异议** — 大部分小组成员都支持建议，但也有很多成员不支持该建议；
- iv. **意见不一致**，也称为**分歧** — 没有小组成员对特定意见表示强烈支持，而是持有很多不同的观点。有时是因为不可调和的意见分歧，有时是因为没有特别强大或令人信服的观点，但小组成员认为值得将该问题列在报告中；
- v. **少数派意见**是指少数人支持的建议提议。在小组成员对某项建议表示**同意**、**大力支持，但存在严重异议**以及**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时会出现少数派意见，在成员既不支持也不反对少数人提出的建议的情况下也会出现少数派意见。

在出现**同意**、**大力支持，但存在严重异议**以及**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时，应认真记录各种观点中存在的差异，并陈述任何可能已提出的**少数派**建议。**少数派**建议的记录通常取决于支持者所提供的文字信息。

⁹ 请在此查阅详细原则信息：<http://gnso.icann.org/en/improvements/proposed-working-group-guidelines-05feb09-en.pdf>

1.3 记录和存档

有关电子邮件存档，请参见：<http://forum.icann.org/lists/gnso-irtp-b-jun09/>.

有关 Wiki 信息，请参见：<https://st.icann.org/so-ac-new-gtld-wg/index.cgi>.

1.4 术语表

新 gTLD 计划

新 gTLD 计划是一种新方案，它可将新 gTLD（其中包括 ASCII 和 IDN）引入域名空间。

注册管理机构

“注册管理机构”是在每个顶级域名中注册的所有域名的权威性主数据库。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负责维护主数据库并生成“区域文件”，让计算机可以与世界各地的顶级域名之间进行互联网通信。互联网用户不能直接与注册管理机构运营商进行联系，但用户可以通过 ICANN 认证的注册服务商在 TLD 中注册域名，其中包括 .biz、.com、.info、.net、.name 和 .org。

注册服务商

用户可以通过许多相互竞争的不同公司（也称为“注册服务商”）来注册以 .aero、.biz、.com、.coop、.info、.museum、.name、.net、.org 和 .pro 结尾的域名。在[已认证的注册服务商目录](#)中会显示这些公司的名单。

您选择的注册服务商会要求您提供进行注册所用的各种联系信息和技术信息。然后，注册服务商会保留这些联系信息记录，并将技术信息提交至名为“注册管理机构”的中央目录中。注册管理机构为互联网上的其他计算机提供了向您发送电子邮件或查找您的网站所需的信息。同时，您还需要与注册服务商签署注册合同，该合同阐述了接受并保留您的注册的条款。

申请人

通过在线申请系统提交申请表以向 ICANN 申请新 gTLD 的实体。

评估费用

每个申请人为获得申请评估而应付的费用。评估费由保证金以及每次申请的最后支付款项组成。申请人存入一定的保证金后，才可以访问安全在线申请系统。

注册管理机构缴纳的费用

ICANN 注册协议规定了两项需要支付的费用：一项是每季度需要交纳的固定费用；另一项是日后域名注册或续订的交易费。这些费用主要用来支付 ICANN 进行注册管理机构合同管理所承担的经常性开支。

制定支持计划是此里程碑报告中泛拟的计划。不应该将其与新 gTLD 计划相混淆。

IDN

IDN 表示国际化域名。IDN 是用本地语言字符或同等字母来表示的域名。这些域名可能包含许多欧洲语言所需的变音标记（重音）字符或非拉丁文（如阿拉伯文或中文）字符。IDN 使域名标签的显示以及最终用户看到的视图不同于域名标签在 DNS 中传输的格式。为避免混淆，本报告使用以下术语：**A** 标签表示在 DNS 协议中传输的内容，它是兼容 ASCII (ACE) 的 IDNA 字符串格式，如“xn--11b5bs1di”。**U** 标签表示用户看到的内容，它表示的是 Unicode 格式的国际域名 (IDN)。

新 gTLD

gTLD 表示通用顶级域名。gTLD 是互联网全球地址分配系统或域名系统 (DNS) 的一部分。“gTLD”一词是指显示在互联网地址末尾并用于通过互联网传递信息的特定后缀。顶级域名具有各种不同的类型，这将有助于您识别各种组织、协会或活动的特定类型（请参见 [RFC 1591](#)）。某些 gTLD（如 .com 或 .info）仅用于一般用途。其他域名专用于特定的机构群体（如 .COOP 代表 cooperative organization，合作组织）。有关现有 gTLD 的完整列表，请参见 <http://www.iana.org/domains/root/db/>。

语言和文字

文字是书写语言所使用的符号集。文字有三种基本类型。字母文字（阿拉伯文、西里尔字母、拉丁文）包含称为字母的单个元素。象形文字（中文）包含象形元素。音节文字（韩文）包含代表音节的单个元素。大多数语言的书写系统只使用一种文字符号，但也有例外。例如，日语就使用代表所有三种文字类型的四种不同文字符号。**Unicode** 代码表中没有出现的文字符号绝对不能在 **IDN** 中使用。

发展中国家（地区）；新兴市场/国家（地区）

此报告中会经常用到这些术语。工作组不采用任何特定的分类，而是建议使用国际通行的分类，例如 **G-77**、联合国分类或世界银行分类。工作组指出，这些组织可能会不时更新其分类。同时，该工作组也承认，未来将作为筹资机构参与 *制定支持计划* 的机构可能会采用自己的分类。

2. 建议

工作组发布了以下建议供特许组织进行审批。

2.1 应该提供的支持类型

工作组建议为有资格的申请人提供各种不同的支持，这些支持分为以下几种类别：

- a. 降低费用支持；
- b. 赞助和其他筹款支持；
- c. 修改金融持续运营工具义务；
- d. 后勤支持；
- e. 为使用 gTLD 或有资格使用 gTLD 的申请人提供技术支持；
- f. 设立注册管理机构与注册服务商职能分离要求的例外规定。

2.2 降低费用¹⁰

工作组建议为被认定为符合既定支持条件的所有申请人降低以下费用：

1. **完全同意**：为符合援助条件的申请人免除计划制定¹¹费用（2.6 万美元）。2.6 万美元不是实施预算的一部分，而是预留偿还之前的预算资金。工作组预计只有很少的申请人（相对于新 gTLD 申请人总数而言）才符合援助条件，因此免除这些费用所带来的经济负担应该是在合理范围内的。
2. **完全同意**：分期付款。符合既定支持条件的申请人可以分期付款（可能依照与退费表相反的时间顺序），而无需在申请获批后一次性付清全部费用。允许申

¹⁰ 有关提及的费用和退款的信息，请参见《申请人指南草案》第 4 版第 1.5.1 部分 - <http://www.icann.org/en/topics/new-gtlds/draft-rfp-clean-28may10-en.pdf>

¹¹ 此计划制定是一个为实际新 gTLD 计划的制定而界定的时间段/阶段。它不同于本文后面部分建议的计划制定。

请人分期付款可以为其提供更多的时间来筹集资金，而且投资者将更有可能支持通过初步评估的申请。分期付款让申请人可以与那些拥有充足资金申请域名字符串的集团竞争这些字符串的使用权。如果申请人未完成整个申请流程，则他们不会“花费” ICANN 预计的全部费用，因此也就不涉及回收成本的问题。

3. **完全同意**：拍卖收入。有资格的申请人可以从任何拍卖收入中收到部分退款——他们可以用这些退款偿还任何贷款或投资其注册管理机构，并且/或者可以将拍卖收入用于填补处于不利地位的申请人进行后续申请所需的基础资金。

4. **完全同意**：降低应支付给 ICANN 的注册管理机构固定费用。取消注册管理机构固定年费 2.5 万美元，只收取初次域名注册或续订域名注册的注册管理机构交易费，该交易费只相当于使用其他 gTLD 的最低费用。向 ICANN 支付的 2.5 万美元年费影响了代表小型机构群体的申请人的可持续性。如果必须支付最低费用，那么可以将合格申请人的费用降低到 30%。

5. **完全同意**：重新审议每位申请人的风险/应急成本（6 万美元）。对于 ICANN 是否确实预计会发生总计 3 千万美元（6 万美元 x 500 份申请）的未知成本，工作组提出了质疑。对于符合工作组既定条件的申请人应该免除这笔费用。如果不能免除这笔费用，那么也应该大幅度降低该费用。

6. **同意**：将审核 10 万美元的基础费，以便确定是否可以作为需要资助的合适申请人提供任何降低措施。

2.2.1 为不发达语言和文字的发展提供支持

由于申请人必须符合相应的要求才能获得该计划的支持，因此工作组**同意**为了鼓励小语种或不发达语言的国际化域名 (IDN) 的发展，应该实行费用降低措施，但提供支持的具体金额和期限有待确定。一种方法是通过捆绑申请来完成。

a) 工作组**同意**，要求每个请求这种支持的申请都必须明确获得所服务的语言机构群体的支持。这种支持必须来自语言/文字机构群体中的组织、非政府组织和/

或本地公司。如果主要申请人符合其他支持条件，则该申请人不一定需要来自其服务的机构群体。

b) 少数派观点认为，不符合支持要求，但获得了其服务的语言机构群体的明确支持的申请人也可以获得某种形式的支持，例如可以实施捆绑优惠，以便为不发达语言/文字机构群体提供这些服务。这种机构群体支持必须来自语言/文字机构群体中的组织、非政府组织 (NGO) 和/或本地公司。

工作组完全同意，这种形式的支持应该有助于语言机构群体的进步，同时还可以最大限度地促进竞争。

2.3 赞助/筹款

工作组广泛地讨论了申请人获得经济援助的可能性，这些援助有以下两种来源：

- 由来自 ICANN 的资金分配的资金；
- 由外部筹资机构分配的资金。

2.3.1 由来自 ICANN 的（发展）资金分配的资金

目前尚不能确定哪类资金可由 ICANN 安排，特别是在第一轮申请期间。工作组同意成立筹款机制的建议。对于任何由赞助人通过 ICANN 提供的资金，如果赞助人不希望自己管理该资金，则这些资金将由特别专门委员会来分配，并且只提供给那些符合既定支持条件的人员。此外，如果没有足够的资金分配给所有符合经济资助的申请人，则该资金将优先分配给那些申请 IDN 字符串的语言机构群体申请人。工作组完全同意为符合既定支持条件的新 gTLD 申请人建立发展基金。

- a) 工作组同意 ICANN 成立一个 *制定支持计划* 的职能部门，其初始目标是确保为基于 ICANN 的发展基金最初设立的 1000 万美元作出有针对性的承诺。但在采取何种形式的职能方面存在 不一致意见。工作组的某些成员认为应该由 ICANN 以外的下属慈善组织来完成筹款和拨款管理工作。

- b) 工作组**完全同意**，为发展基金所筹集的任何资金都必须单独存放在与任何 ICANN 普通资金分开的帐户中，并且该资金的处理方式应该与拍卖筹集的任何款项的处理方式类似；即应该由与 ICANN 指定的慈善资金分配机构不同的基金会或其他实体来管理这笔资金。
- c) 工作组还**同意**以下建议提案，即注册服务商应采取适当的措施让现有注册人通过注册服务商—注册管理机构捐款渠道为**制定支持计划**进行自愿捐款，并寻求各种途径获得非注册者的少量捐款。在向捐款机构群体提供制定支持计划的消息时，也应该通过内部和外部媒体向注册者以及非注册用户机构群体传递该消息。
 - 还有一些**少数派意见**担心注册服务商对此建议及其实施方式的支持程度。

2.3.2 外部筹资机构分配的资金

工作组**完全同意**这样一种观点，即外部筹资机构将根据其要求和目标进行拨款。

ICANN 仅为这些机构提供符合既定支持条件的申请人信息。

2.4 修改金融持续运营工具义务

对注册者进行保护是非常重要的，在注册失败时，应该延长关键注册职能的使用期限，工作组认为金融持续运营工具义务¹²会成为符合其中既定条件的申请人的巨大障碍。工作组**同意**将金融工具的持续时间减少到 6 至 12 个月的建议。

2.5 后勤支持

申请人指南中规定的流程对于来自新兴市场/国家（地区）的申请人来说可能很困难。

工作组将为那些符合既定支持条件的申请人提供以下种类的后勤支持：

¹² 有关金融工具要求的详细参考信息，请参见《申请人指南草案》第 4 版 <http://www.icann.org/en/topics/new-gtlds/draft-rfp-clean-28may10-en.pdf> 和 <http://www.icann.org/en/topics/new-gtlds/draft-evaluation-criteria-clean-28may10-en.pdf>

- a) **完全同意**：翻译相关的文档。这是母语为非英语的群体成员所指出的一个主要问题，他们指出在英语环境下工作时需要花费额外的时间和精力；
- b) **完全同意**：为申请流程提供后勤和技术帮助。这包括法律和诉讼支持，对于大部分新兴市场/国家（地区）来说，这是一种代价高昂却很难实现的支持；
- c) **完全同意**：普及/推广措施。这包括采取各种措施确保欠发达市场中的更多人了解新 gTLD 计划以及如何参与到 gTLD 计划中。

2.6 为使用或有资格使用 gTLD 的申请人提供技术支持

申请人指南中规定的某些要求对于来自新兴市场/国家（地区）的申请人来说可能很困难。工作组将为符合既定支持条件的申请人提供以下种类的技术支持：

- a) **完全同意**：为与 IPv6 兼容的解决方案提供所需的硬件和网络支持的基础架构；
- b) **完全同意**：培训/咨询，如协助 DNSSEC 实施各项工作；
- c) **完全同意**：无需技术要求，即“阶梯式前进” — 允许申请人逐渐培养自己的能力，而无需在申请前充分展示其能力（如果合适）；
- d) 还提供了一些降低费用和/或共享后端注册管理机构服务的建议：
 - i. 工作组就以下问题进行了讨论：如果与同一个后端注册管理机构服务提供商进行协作的新 gTLD 组成共担风险群体¹³，则可以降低新注册管理机构所需的费用。工作组还**同意**鼓励并允许那些符合既定支持条件的申请人参与这种共担风险群体的建议。
 - ii. 工作组**同意**如下建议：就共担风险群体而言，可以根据共担风险群体通过最低增加成本而吸纳风险的能力，来降低或完全消除所需的特定成本（如金融持续运作工具）。
 - iii. 并**同意**鼓励那些符合支持条件的申请人组成这种共担风险群体。

¹³共担风险群体是指一群符合既定援助条件并相互协作建立其各自注册管理机构的申请人。它包括这样一个概念：如果可以共担风险，则可以降低成本和风险。

2.7 设立注册管理机构与注册服务商职能分离要求的例外规定

工作组**同意**，当市场力量不再是问题时，那些符合支持要求的申请人将获得特别豁免权，即无需满足注册管理机构-注册服务商分离的要求。这种特别豁免权将在 5 年后进行重新审核。在豁免期间，ICANN 合规部门/职能部门将根据自己的判断进行审核以确保不滥用这一豁免权。此建议考虑了政府咨询委员会 (GAC) 于 2010 年 9 月 23 日向 ICANN 理事会提出的建议¹⁴。

“...如果具有宝贵技术、商业和当地相关专业知识和经验的注册服务商能够进入域名市场领域，则会在很大程度上带来优势，如加强竞争并促进创新。GAC 预计，另一个重要好处在于，如果基于机构群体的 TLD 申请人获得这种豁免权，则可以更广泛地建立关系网确保在当地市场具有所需专业知识和经验的合作伙伴承担相对较小的注册管理机构职责。”

2.8 有权获得支持的申请人

说明：工作组尚未制定需要经济援助的定义以及确定申请需要的经济援助的方法，但已将这些内容作为本文“后续步骤”部分（第 0 部分）的工作议题。此工作议题的进展情况取决于特许组织对此报告中所提建议的支持以及增加专家为该群体建立经济援助的支持程度。

使支持计划富有成效的关键是选择初始支持接受人。考虑到这一定义，工作组认为最初的重点应该是找到相对有限并且可确定的潜在申请人，这些申请人应该是毫无争议能够获得支持的人员。

¹⁴有关 GAC 的原始函件，请参见以下链接：<http://www.icann.org/en/correspondence/dryden-to-dengate-thrush-23sep10-en.pdf>

完全同意：有资格获得支持的重要标准是需求。申请人只有满足需求标准，才会被选为有资格获得支持的人员。

当申请人满足最初的需求标准后，工作组建议以下几类申请人获得支持（*并非按照优先顺序排列*）：

- **完全同意：**基于机构群体的申请，如文化、语言和种族群体的申请。这些潜在申请人的优势在于群体定义相对明确。促进网上社区建设是 ICANN 的一个核心价值¹⁵；
- **完全同意：**非政府组织 (NGO)、民间团体和非营利组织；
- **完全同意：**来自新兴市场/国家（地区）的申请人；
- **完全同意：**申请所使用的语言在网上的应用有限；
- **大力支持，但存在严重异议：**由于市场限制导致其正常商业运营较为困难的当地企业家，这些企业家原本可以满足此部分的其他条件。

2.9 无权获得支持的申请人

不建议为以下申请人提供支持，即使其表明了经济需求：

- a) **同意：**如果是未来申请流程所定义的 “.brand TLD¹⁶” 一类群体，这类 “.brand TLD” 将无法获得支持，因为它们应该是自助型公司，因此没有资格获得这种基于需求的支持。
 - **少数派**的观点认为，如果这些申请人所在的国家（地区）因市场限制而难以进行正常商业运营，并且他们使用当前不受支持的 IDN 文字提出域名，在这种情况下，可以出现例外。
- b) **完全同意：**排除申请地名¹⁷的申请人；

¹⁵ 请在此查阅 ICANN 章程：<http://www.icann.org/en/general/bylaws.htm>

¹⁶ 申请人指南没有对 .brand 顶级域名或品牌 TLD 进行任何定义。通常，市场会将 .brand 作为表示公司名称、主要产品或服务的 TLD。

¹⁷ 有关地名或地理 TLD 的详细信息，请参见申请人指南 2.2.1.4。

- c) **完全同意**：排除纯粹的政府或准国家申请人（虽然享有某些有限政府支持的申请人可能有资格获得例外）；
- d) **完全同意**：排除其业务模式不能体现可持续性的申请人。

工作组**完全同意**建立相应的原则和保障措施，以防止任何滥用支持计划的行为（通常称为投机行为）。

2.10 建议对援助实施限制

当最后确定支持流程时，工作组同意并建议使用一系列的“原则”来指导机构群体：

- a) **同意**：自助责任 — 工作组认为，成功获得经济援助的申请人一方有必要承担自助责任。ICANN 所组织的制定支持计划可以为申请人提供不超过 50% 的减免费用。但这并不意味着，该组织会限制申请人筹措另外 50% 费用的行为方式。
 - **少数派**认为，不应该将援助资金的费用级别限定在任何特定的百分比范围内。
- b) **完全同意**：到期期限 — 应该界定一个支持的截止/到期期限，也许是 5 年，此后将不再提供进一步支持。这样不仅可以促进可持续性，同时有助于将有限资源提供给更多申请人。
- c) **同意**：透明度 — 应该公布支持申请和资助级别，以促进公开透明。
 - **少数派**则认为，在特定的情况下，透明度过高可能会损害商业计划的保护。
- d) **大力支持，但存在严重异议**：*有限的政府支持* — 从政府获得有限的支持不应该作为取消申请人获得 gTLD 支持的资格。不过，此流程不会为政府领导的各项计划提供资助。
 - 工作组成员在对待限制机构群体申请人获得此例外的问题上，表示**大力支持，但存在严重异议**。
- e) **完全同意**：成功案例中的退款行为 — 如果受支持的 gTLD 所获得的收益远远超过通过此流程获得的支持金额，则受益人将同意退还/返还申请资助金以作为支持日后申请的周转资金。

2.11 与新 gTLD 申请人指南的关系

完全同意：工作组认为，此里程碑报告中提出的建议不应该影响当前《新 gTLD 申请人指南》第 4 版中的计划。而是需要建立一个与新 gTLD 计划并行的独立计划，并且该计划将在完成申请人指南终稿后制定。工作组建议，当此报告中的建议得到各自的特许组织和 ICANN 理事会的支持后，则会将其原文添加到申请指南终稿中，指出将在第一轮申请开始前宣布*制定支持计划*，并且会分别建立和发布此计划的支持条件。

3. 后续步骤

已建议将某些工作议题作为所提出的一系列建议的一部分。由于时间限制，以及为了获得 GNSO 委员会、ALAC 和理事会对基本建议的支持，已建议将以下工作议题纳入当前工作组或其他小组的进一步讨论范围中。大部分工作议题需要建立相应政策以及实施措施的保证，并且还建议成立一个工作人员和 SO/AC 成员的联合小组。此建议列表还可以提交给新 gTLD 计划实施小组进行审议，并且可征询机构群体的反馈意见。

- a) 建立需要经济援助的条件以及表明该需求的方法。在工作组章程中此工作组的明确任务就是为申请人建立支持条件。并且已将需要经济援助作为提供支持的主要条件。但工作组无法确定此章程中是否包含用于定义需要经济援助的更多任务细节，也不确定申请人应如何建立此需求。但工作组确信的一点是，从该章程的当前内容来看，它不具备在此领域提出特定建议的所需专业知识（特别是鉴于此要求的相对经济条件和跨文化因素）。如果特许组织和理事会支持此报告中的建议，则工作组会申请将原文添加到下一版的申请指南中，指出将在此轮申请开始之前启动一个单独的援助计划，其中包括费用减免计划，并且将单独定义此计划的支持条件。在提交此里程碑报告后将开始着手下一步的计划工作，并且工作组会申请在其章程中特别增加此任务。
- b) 机制定义，例如，将建立审核委员会，该委员会将在此报告中确立的一系列原则以及上述 (a) 任务中定义的内容指导下工作，从而确定是否批准特别审议的申请以及应该提供何种帮助；

- c) 与任何捐赠者建立关系，这些捐赠者可能会在第一轮申请中为您提供经济资助；
- d) 建立一种机制，用于管理日后申请和持续援助费用以外的任何拍卖收入；
- e) 后端注册服务提供商将提供协调援助的方法并讨论这种协作的程度，例如，协调关系，审查这种关系的运营质量。
- f) 讨论并建立各种方法以协调提供者（顾问、翻译人员和技术人员等）自愿提供的任何援助，并为合格的申请人提供相应的服务，协调这些关系并审查这种关系的运营质量。
- g) 建立各种方法，以协调合格的申请人之间的合作以及第三方自愿提供的援助。
- h) 开始进行筹款工作并与可能提供捐赠的机构建立联系。
- i) 审核 10 万美元的申请基础费用的依据，以确定其最初的所有费用，并确定可以为申请人减免的费用（以百分比来表示）。

工作组还希望人们认可并赞同理事会特隆赫姆 2.2 号决议¹⁸，该决议支持工作组的如下建议：协调提供者和接受者之间的关系，向需要援助的申请人进一步宣传和推广支持计划。但是，工作组意识到，通过进一步执行上述建议的工作，应该批准实施更多的支持机制。工作组还表示愿意议定其他工作议题，虽然有意见指出在完成章程修订后需要在工作组中增加具有特定专业知识的成员和/或顾问。

4. 常见问题解答 (FAQ)

在制定此报告的过程中，ICANN 机构群体、工作人员和 ICANN 理事会提出了各种问题。下面是一些主要的常见问题。

¹⁸有关此理事会决议的全文，请参见以下链接：<http://www.icann.org/en/minutes/resolutions-25sep10-en.htm#2.2>

4.1 为什么这些申请人不能等到下一轮申请开始？

工作组认为在第一轮申请中为需要经济援助的申请人提供援助支持具有以下几方面的重要原因：

- 理事会 2010.03.12.46-47 号决议明确表示，需要确保新 gTLD 计划具有包容性。全球大部分 ICANN 机构群体，特别是发展中地区的机构群体，对此决议寄予了很高的期望。
- 在每一轮新 gTLD 申请中，会不断增加市场竞争的不利因素。ICANN 不应该造成或促使新 gTLD 计划在其他地区的 gTLD 注册代表性方面出现更大的差距。因为互联网是所有用户共同分享的全球资源，因此新 gTLD 计划所带来的多样性、竞争性以及创新性会为世界各地的用户带来机遇。ICANN 有责任密切关注此问题，并允许全球用户使用新 gTLD 并进行竞争，以便履行为全球公众谋福利的职责。
- 但任何人都不确定在后续几轮申请中是否会减免费用，如果减免费用，则应该减免多少，因此这样等待下去没有任何好处。
- 非正式的市场研究信息表明对新 gTLD，特别是对 IDN gTLD 具有强大的需求。并且预计会出现大量的申请。一个令人非常担忧的问题是，在不提供某种援助计划时，富有的投资者将会获得最显著的、有价值的域名（ASCII 和 IDN）。这可能会限制发展中地区的本地群体机构和发展中国家企业的发展机会。在目前的 21 家新 gTLD 注册管理机构中，大部分机构都地处美国或欧洲地区。其中香港有一个注册机构，但在发展中国家（地区）没有一个这样的机构。

- 按照政策，ICANN 的第二轮计划以及具体实施的时间表都尚未确定。从前几轮申请的经验中更增加了这种不确定性。例如，ICANN 在上一轮申请中就表示不久之后将很快出台其他新的几轮申请，但是将近花了 10 年的时间才实现了新一轮的申请。由于 ICANN 不能确保何时可以进行新的几轮申请，因此这会使那些因当前费用涨价而无力参与此轮申请计划的人员受到不公正的、非包容性的待遇。

- 新 gTLD 政策实施原则 N:

“ICANN 可能会适时地为联合国列为经济最不发达地区的 gTLD 申请人提供费用减免措施。”¹⁹

4.2 注册管理机构的运营费是非常高昂的。如果申请人需要申请费资助，那么该申请人将如何为注册管理机构提供资金呢？

是否有能力“为注册管理机构提供资金”不是一个中立或客观的标准。例如，纽约和伦敦的投机性投资的风险资本费从数量和性质上不同于中美洲、南美洲、非洲、亚洲和大部分欧洲地区的费用。

此外，经验证明，成功进行注册管理机构运营最初可能只需极少的资本，例如，.cat²⁰ 的市场预算是 2000 欧元，用于印刷书签以及各个零售书店分销书签的投资，在第二个月的运营中，通过公平的预注册/抢注期，反映了其他政策的适当的草拟权利，此时的运营已处于盈利阶段，并在随后的每个季度中都会保持盈利。以往的经验还表明，拥有雄厚的资本不一定能保证注册管理机构的运营获得最初成功。

¹⁹ 提及的原则是 GNSO 制定的新 gTLD 计划政策的一部分，它是新 gTLD 计划的基础。有关该政策的原文，请参见以下链接：<http://gns0.icann.org/issues/new-gtlds/pdp-dec05-fr-part-08aug07.htm>。此政策于 2007 年 9 月最终定稿，并于 2008 年 6 月通过 ICANN 理事会审批。

²⁰ .cat 是一个 gTLD，有关所有当前 gTLD 注册管理机构的完整列表，请参见以下链接：<http://www.icann.org/en/registries/listing.html>。

在收益前期提供经济援助将有助于解决申请人在收益前期的费用问题，从而可降低资本投入当联合国定义的新兴市场/国家地区的资本投入显著较高时，如果没有一个能够体现公平原则的计划，则现任者、及其区域性市场和利益的优势要远大于合格的新准入者、其区域性市场和其用户的利益。

4.3 新 gTLD 计划应该是一个自助计划。如果向需要经济援助的申请人提供建议的费用减免，那么该如何实现自助计划目标呢？

GNSO 的实施原则是整个计划实现自筹资金。该政策原则特别规定如下：

“申请费旨在确保具有充足的资源来承担管理新 gTLD 流程的所有费用。申请费会因申请人而有所不同。”

正如以上建议所述，特定的费用不一定适合符合该计划要求的申请人。只要所有资源能够负担该计划的所有费用，则该政策原则将会考虑实施有区别的收费体系。

4.4 此工作组提出的解决方案应该是可持续性的。此解决方案的哪个方面是可持续性的？

此计划的建议就是为了向符合建议计划要求的申请人提供可持续费用支持。减免费用可使那些有潜力的注册管理机构进入该市场，并减少最初需要提供的资金。就机构群体 gTLD 而言，机构群体要么会提供开支费用，要么会从 gTLD 建立后获得收益，因此降低初始费用，不仅有助于维持 gTLD 的运营，而且还有利于降低机构群体的风险。

4.5 工作组是如何确定第 2.3.1 a 部分提出的 1000 万美元目标的？

此工作组提出的 1000 万美元目标是经过认真的讨论后确定的。请务必考虑以下所列的一些内容。

- 假设不为符合支持条件的申请人提供费用减免，那么许多符合该计划条件的申请人则需要多达 18.6 万或 9.3 万美元的资助。假设 10 个申请人有资格获得支持，即，占 200 名候选申请人的 5%，那么需要的资金总额大约为 100 万

美元。如果有 25 个申请人需要经济援助，即占 500 名申请人的 5%，则总共需要大约 250 万美元，如果需要援助的申请人比例高于 5%，则资金总额也会增加。

- 将所有材料翻译成 6 种联合国语言，并对使用这些语言的申请提供帮助，则至少需要占用 6 个具有同等熟练翻译水平的全职翻译大约一年的时间。假设间接成本为 100%，并且这种熟练翻译每年的最低费用估算为 10 万美元，那么翻译协助的费用大约每年为 120 万美元。
- 假设分配 1 个全职人员来管理计划制定，1 个全职人员帮助协调工作，每个人的平均收入均为 10 万美元，则每年会为此预算增加 40 万美元的费用。

将以前计算的费用考虑进去，则预计每年的费用将达到 260 万美元到 400 万美元。这些最初预计的费用应该添加到以下活动中：这一初始预算至少应包含以下内容：

- 对于那些很难获得资助的申请人，如果不减免或重新考虑费用要求，则应帮助那些很难获得金融持续运营工具的申请人创建一个可行的经济担保；
- 订立各种形式的技术援助合同；
- 管理宣传推广的费用和活动；
- 管理其他形式的后勤援助费用；
- 对于那些提供援助的人员以及有资格参加支持计划的人员提供差旅费。

考虑到这些假设的基本费用，以及此计划的宗旨就是帮助那些发展中国家（地区）的人们以及符合既定支持要求的人员，因此在基于经济援助、翻译和管理费用的 260 万美元到 410 万美元的基础费用之上乘以 2 至 4 倍，将 1000 万美元的总预算金额作为该计划的筹款目标是合理的，也是现实的。

5. 附录 A — JAS WG 章程

工作组的章程目标

（由 GNSO 委员会和 ALAC 协商通过）

前言：新 gTLD 申请人支持联合 SO/AC 工作组应就合理情况下对新 gTLD 申请人的特定支持进行评估并提出建议。工作组应该制定提供此类支持的合适标准，并且确定合适的支持形式以及此类支持的潜在提供商。但是，不会推定这种结果会隐含任何特殊的管制措施。因此，如果建议表明推荐的解决方案是出于自愿的，则根据下列目标制定的标准和其他条款仅作为相关各方的建议参考。下列目标将不按任何优先级顺序进行排列。应统筹兼顾的一个问题是工作组最后议定的工作结果不应推迟新 gTLD 流程的实施。

目标 1：确定新 gTLD 申请人为获得专门支持所必须满足的合适条件。该标准根据在下列目标 2 和目标 3 中确定的支持类型的不同可能会有所不同。

目标 2：依据申请流程费用的全部费用回收原则，确定可以如何减免和/或补助申请费用，使符合相应条件的申请人可以获得此优惠。

目标 3：确定哪些支持类型（例如，技术援助、组织援助、经济援助和费用减免）和支持期限（例如，仅提供申请期支持、持续支持）适用于符合指定条件的新的 gTLD 申请人。

目标 4：确定指定支持类别的潜在提供者，以及提供支持的相应机制。

目标 5：确定所需的条件和机制以最大限度地降低不当获取支持的风险。工作组成员一致通过，等待 GNSO 委员会和 ALAC 审批。

工作组的工作流程

工作组将按照 [2010 年 2 月 5 日起草的工作原则草案](#) 规定的临时工作组原则来执行工作。

重大里程碑活动

日期	任务/目标
4月29日	召开第一次电话会议。进行选举主席、起草章程以及制定工作计划的筹备工作。
5月10日	参与的 SO 和 AC 通过了工作组章程。
5月5日 – 6月9日	每周召开一次电话会议。起草 WT1 和 WT2 提出的建议。
6月14日	发布了名为“ <i>呼吁积极参与：为新 gTLD 申请人提供支持</i> ”的博客。
6月16日 – 6月21日	发布了有关工作组计划和进度的英文版“速览”，以征询公众意见。
6月23日 – 8月23日	以西班牙语、法语、中文、阿拉伯语和俄语发布了有关工作组计划和进度的“速览”，以征询公众意见。
6月21日至25日	ICANN 布鲁塞尔会议 – 机构群体讨论的公开会议： <i>“减少在发展中地区创建新 gTLD 的阻力”</i>
7月10日	两周举行一次电话会议，议题为在制定里程碑报告时审议公众的意见以及理事会 2010 年 9 月的决议。
11月	发布里程碑报告供理事会、特许组织和网络普通用户群体审议。

6. 附录 B — 相关决议

6.1 ICANN 理事会第 20 号决议 — ICANN 内罗毕会议

请参见: <http://www.icann.org/en/minutes/resolutions-12mar10-en.htm#20>

由于新 gTLD 计划的推出会对市场带来根本性的变化，其中包括竞争和变革；
由于注册管理机构与注册服务商之间的关系发展和限制已成为讨论和分析的焦点；
由于新 gTLD 的推出将为创新、新服务带来变革和机遇，并为用户和注册者提供很多优惠；
由于 ICANN 根据其战略目标，旨在确保新 gTLD 计划具有包容性；
由于 ICANN 要求补偿新 gTLD 申请以及为新 gTLD 提供持续服务的费用，并且
由于许多利益主体在各种场合下都表达了其申请新 gTLD 的费用担忧，并表示这些费用可能会妨碍需要援助的申请人获得支持，特别是那些发展中国家（地区）的人员。
兹此发布决议 (2010.03.12.46)，理事会确认了新 gTLD 计划具有包容性的重要性。
兹此发布决议 (2010.03.12.47)，理事会要求各个利益主体通过其 SO 和 AC 进行协作，并成立一个工作组制定可持续的方法，为因申请并使用新 gTLD 而需要援助的申请人提供相应的支持。

6.2 成立 SO/AC 联合工作组的 GNSO 决议

请参见: <http://gns0.icann.org/resolutions/#201004>

成立 SO/AC 新 gTLD 申请人支持联合工作组 20100401-1 动议

由于 ICANN 根据其战略目标旨在确保新 gTLD 计划具有包容性；
由于许多利益主体在各种场合下都表达了其申请新 gTLD 的费用以及所需具备的经济条件要求的担忧，并表示这些费用和所需的经济条件可能会妨碍需要援助的申请人获得支持，特别是那些发展中国家（地区）、文化/语言群体以及非营利组织（如慈善机构）的人员；
由于 ICANN 理事会于 2010 年 3 月 13 日通过了 20 号决议
(<http://www.icann.org/en/minutes/resolutions-12mar10-en.htm#20>)，要求各个利益主体与其相应的 AC 和 SO 组织协作成立一个工作组，旨在提供一个可持续的方法，为申请并使用新 gTLD 而需要援助的申请人提供相应的支持；
为满足理事会的要求，GNSO 委员会希望与其他相关的支持组织 (SO) 与咨询委员会 (AC) 共同成立联合工作组，并制定一个可持续的方法为这些新 gTLD 申请人提供支持，并始终贯彻 GNSO 实施原则来弥补新 gTLD 申请以及新 gTLD 持续服务的费用。

因此:

兹此决议，GNSO 委员会应理事会的要求，支持成立一个联合 SO/AC 工作组，其任务是制定一个可持续的方法，为申请并使用新 gTLD 而需要援助的新申请人提供相应的支持，并始终贯彻 GNSO 实施原则来弥补新 gTLD 申请以及新 gTLD 持续服务的费用，并实现不

拖延新 gTLD 流程实施的目标；

兹此进一步决议，Rafik Dammak 将担任此联合 SO/AC 工作组的 GNSO 委员会联络员；

兹此进一步决议，GNSO 委员会主席将在此动议发布的 48 小时之内向其他 SO 和 AC 主席通知这一行动计划，并敦促他们积极参与；

兹此进一步决议，ICANN 工作人员将在此动议生效的 7 天之内确定并为此工作组分配合适的支持人员，并准备所需的支持工具（如邮件列表、网站和其他工具）；

兹此进一步决议，在准备了支持工具之后的 48 小时之内为此工作组分配的支持人员，将广泛邀请 SO/AC 机构群体的人员参加工作组；

兹此进一步决议，新 gTLD 申请人支持工作组将在此动议批准后的 28 天内开展其活动。直至工作组可以选举主席并由参与的 SO 和 AC 确认主席一职后为止，GNSO 委员会联络员将作为临时联席主席与其他 SO 和 AC 联络员进行联系；

兹此进一步决议，新 gTLD 申请人支持工作组将首先采取以下措施：i) 选举主席或联席主席；ii) 根据需要确立会议时间；iii) 拟定并提出相应的章程，以说明其任务职责以及工作成果时间表，供参与的 SO 和 AC 审批。

兹此进一步决议，新 gTLD 申请人支持工作组将提交初始建议供机构群体评议，以便在布鲁塞尔举行的 ICANN 大会上进行讨论。

6.3 ICANN 理事会 2.2 号决议 — 2010 年 9 月 25 日

请参见：<http://www.icann.org/en/minutes/resolutions-25sep10-en.htm#2.2>

支持申请人的活动包括推广和宣传活动，可促使各个地区的人员参与进来，但是对申请人直接提供经济援助的费用必须由 ICANN 以外的人员来负责。

工作人员将发布一系列申请援助的组织和表示有兴趣资助其他计划制定的组织，例如，无偿咨询服务、无偿实物支持或经济援助，以便需要援助的人员和愿意提供援助的人员能够相互了解并共同协作。

由于新 gTLD 的发布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因素，因此将为所有申请人保留申请人指南中说明的当前费用级别。

6.4 ICANN 理事会 12 号决议 — 2010 年 10 月 28 日

请参见：<http://www.icann.org/en/minutes/resolutions-28oct10-en.htm>

由于理事会于 2010 年 3 月在肯尼亚内罗毕的会议上通过了若干项决议，已确认了新 gTLD 计划具有包容性的重要性，并要求各个利益主体成立一个工作组为有需要的新 gTLD 申请人制定一个可持续的支持计划；

由于 ALAC 和 GNSO 委员会为了响应内罗毕理事会的决议，成立了一个关于新 gTLD 申请人支持的联合支持组织/咨询委员会 (SO/AC) 工作组（简称为 JAS WG）；

由于 JAS WG 与各种利益主体协作，向理事会提供了其调查报告和建议，并且理事会也收到了来自非洲机构群体的这一事宜的声明；

由于理事会于 2010 年 9 月在挪威特隆赫姆举行的会议上，发表了有关向需要援助的申请人提供支持（如推广和宣传活动），并让他们获得所需支持的一些声明；

由于理事会依据其内罗毕会议决议，仍然承诺将与机构群体协作以确保新 gTLD 计划具有包容性；

兹此发布决议 (2010.10.28.20)，理事会向 JAS WG 以及那些为寻求可持续途径向有需要的新 gTLD 申请人提供支持而作出贡献的机构群体成员表示致谢。

兹此发布决议 (2010.10.28.21)，理事会将敦促 JAS WG 和其他利益主体继续致力于这一事业，特别是，为实施其建议（如确定获得支持的条件）提供特定的原则。

兹此发布决议 (2010.10.28.22)，理事会进一步强调，为需要援助的申请人提供支持的任何计划都必须具有一个可持续的筹资模式，它可以独立于 ICANN 并以透明高效的方式来实施，以便惠及全球互联网机构群体用户。

附录 C — 随附文档的附录列表

1. 成员、隶属关系、利益声明和出席情况
2. **摘要和分析** — 公众意见速览 (从6月16日至8月23日收集的意见)
3. 发布了名为“*呼吁积极参与: 为新gTLD申请人提供支持*”的博客 (6月14日)
4. 初始速览全文 (于6月16日发布)
5. 会议记录 — 布鲁塞尔大会研讨会 (6月23日)
6. 附信以及新gTLD申请人支持 (JAS WG) 的最终报告草案的文字节录 (9月18日)
7. 为 ICANN 理事会特别会议准备的节选内容 (9月25日)